武夷学院旅游学院互联网信息发布审核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科室/部门/系别 |  |
| 发布栏目 |  |
| 发布时间 |  |
| 新闻标题 |  |
| 一审 |  | 二审 |  | 三审 |  |
| 一校 |  | 二校 |  | 三校 |  |
| 单位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宣传部门意见 | 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注意事项：

1、互联网信息发布严格落实 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各单位主要领导是信息发布的 第一责任人，分管领导和信息稿件所属业务科室负责人是主要责任人，信息稿件 编辑人员是直接责任人。

2、稿件校对履行一校、二校、三校程序， “三校”可分别由一审、二审、三审 同志承担。

3、院处网站发布的信息需注明作者姓名，请各科室发布新闻时 (在编辑页面右 上角) 注明供稿人姓名。

4、单位意见由学院党委书记签署，请各科室发布新闻前将此表填写、签字交与 李元芳留存备查。